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09月0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卜勇先生、董事乔奕先生、独立董事黄辉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高玉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恩捷股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恩捷股份签署了《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约定，以2019年6月30日为交易基准日，本次交易恩捷股份需向公司支付的交易对价总额为不超过20.2亿元人民币，包括以现金9.5亿元人民币为对价受让胜利精密持有的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捷力”）100%的股权及支付苏州捷力欠胜利精密不超过10.7亿元人民币的其他应付款总额。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州捷力将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恩捷股份签署〈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9月02日